

关于绵竹市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9 年 2 月 22 日在绵竹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绵竹市财政局局长 叶 涛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将绵竹市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我市处于艰难转型期、发展关键期，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德阳市委、绵竹市委的战略决策部署，坚持稳增长促发展不动摇，有序推进财税改革，狠抓增收促支工作，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财政服务大局的能力不断提升。

（一）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2018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

入实现 190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同比增长 17.4%。其中：税收收入 145343 万元，非税收入 44676 万元，税收收入占比达到 76.5%，收入质量较好。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5521 万元、上年结转 25207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816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283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10056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433251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 34049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8641 万元、援藏支出 894 万元、本级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4366 万元后，全市结转结余资金 58855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456 万元（含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16219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1399 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495 万元，同比增长 21.6%，其中安排民生支出 2247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5.97%。

2018 年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共计 93758 万元，加上年末预计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456 万元、减去本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283 万元，2018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计为 66931 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75385** 万元(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692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2%**；加上上级补助 **3309** 万元、上年结转 **16916**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3437**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0904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67492** 万元（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56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6%**，加上调出资金 **10056** 万元、上解支出 **127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438** 万元后，支出总量为 **87264**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结转结余资金 **21783** 万元，全部是因项目跨年度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44** 万元。按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的原则，以收定支、不列赤字，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2392**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2437** 万元、

利息收入 552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9342 万元、转移收入及其他 6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96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43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上述财政收支数据待省财政厅批复结算后还会有一些变化，届时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贯彻市委部署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18 年，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市委各项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市第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指导，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积极听取和吸纳代表提出的宝贵意见，进一步改进财政工作。

1.厉行法治、增收节支，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按规定报告预算、预算调整和决算。圆满完成年初预算目标，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在严峻的经济大环境和重重压力下，全市各级奋力拼搏、逆流而上，2018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再创历史新高，突破 19 亿元大关，比 2014 年 9.5 亿元增长 100%，实现了 4 年翻番。细化预算编制，硬化预算约束，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支出规模进一步

扩大。清理盘活存量资金，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2.突出重点、转变方式，支持经济发展务实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有力支持企业发展。加快转变支持发展方式，累计投入 **10002** 万元，通过设立“应急转贷”、“银政通”、“园保贷”等金融手段，帮助民营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落实财政金融互动政策，兑现财政奖补资金 **648** 万元，引导金融机构向企业（含小微企业）发放贷款约 **81757** 万元，**25** 家地方企业在川藏交易所挂牌成功。规范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第四幼儿园 **PPP** 项目运行良好，城乡供排水 **PPP** 项目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全部纳入中长期预算管理，总投资 **190830** 万元的全域旅游一期 **PPP** 项目审核通过进入实施阶段，全域水环境治理 **PPP** 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进一步扩面增效，全市购买服务项目 **70** 余个，涉及预算资金超过 **1** 亿元。

3.落实政策、健全机制，民生和社会事业保障有力。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安排下达十项民生工程和 **20** 件民生实事资金 **30761** 万元，为年初计划的 **143.6%**，年度工作目标全面实现。教

育、社保、卫生健康、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持续增长。

4.系统谋划、狠抓落实，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按照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围绕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扎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财政改革“两年攻坚计划”8个方面73项改革事项中，我市45项改革任务已提前完成，其中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非税收入管理3个方面改革已全面完成，28项改革正在加速推进。透明预算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预决算信息公开更加规范及时，市本级和82个部门预决算信息全部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深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更加广泛。深化专项资金管理改革，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加快建设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5.完善制度、强化管理，债务风险管控有力有效。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制定了《绵竹市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建立了债务管理一债一档管理制度、建立了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数据动态监控平台，适时开展债务风险评估预警。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保障重点领域项目合理融资需求，加大再融资债券争取力度，进一步提高债

券资金使用绩效。2018年11月，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清理核实隐性债务，摸清了隐性债务底数，制定了分年度化解计划，此项工作受到省财政厅专门发文表扬。

2018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23386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32867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0994万元）。今年共争取到置换债券3775万元，用于偿还存量政府债务本金；转贷再融资债券18517万元，用于偿还2015年发行的三年期政府债券到期本金；新增一般债券4310万元，用于污水治理和路网建设；新增专项债券15000万元（其中：2018年5000万元、2019年6000万元、2020年4000万元），用于人民医院第二住院大楼及就医环境改善项目建设。截至今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2365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为124365万元、专项债务为99294万元）。按照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务率测算口径，我市2018年度政府综合债务率31.8%，一般债务率37.9%，专项债务率50.9%，债务限额未突破、债务风险可控且各项指标值同比明显下降。

（三）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2018年，财政部门继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民生保

障优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495** 万元，其中民生支出占比达 **65.97%**。

1.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投入 **14699** 万元，推动产业转型发展。综合运用财政贴息、激励奖补等方式，支持锂电产业、生物医药、军民融合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增量、创新发展。兑现工业奖补资金 **1093** 万元对 **108** 家民营企业 **720** 个项目在推行科技研发、技术改造、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市场开拓方面进行奖补；安排 **843** 万元支持美大康华康药业和中航宝胜培育增量，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安排 **3976** 万元助推龙蟒集团、三佳饲料、鑫坤机械等传统龙头产业转型升级，支持致远锂业、瑞洋生物、伟云铝业等新兴行业创新发展。推动军民融合产业深度发展。兑现企业节能减排奖补资金 **3567** 万元。安排 **1800** 万元建设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以重点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引导企业落地发展。兑现服务业奖补资金 **94** 万元，惠及企业 **38** 家；支持电子商务集聚发展和商贸流通领域发展。投入 **300** 万元引进和激励高层次人才，促进将人才智力转化为生产力。

2.积极支持乡村振兴。投入 **55954** 万元，全面助推农

业农村发展。足额安排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及农机购置补贴 **6036** 万元，确保惠农富农政策落实到位；积极争取水利发展专项支持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3268**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农发产业化发展项目 **2477**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及农业公共安全 **1512** 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及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等综改项目 **1481**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及生态保护恢复 **1095**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不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支持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等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投入 **2822** 万元实施城镇污水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工程。投入 **1000** 万元，支持打造 **20** 个“美丽绵竹·宜居乡村”建设试点。整合涉农资金 **12000** 余万元围绕总体规划支持推进农业农村发展，探索建立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制度。创新财政支农方式，落实资金 **600** 万元支持建立乡村振兴农业产业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继续壮大风险补偿金总规模，撬动金融资本加大对农业产业发展的信贷投入；围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少财政直接补助资金比例，推进“五补五改”，引导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乡村振兴。补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资金 **1782.9** 万元，保障种植业 **34.3** 万亩、养殖业 **43.2**

万头、林业 43.9 万亩，赔付 10639 户受灾农户 1469.5 万元，不断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

3.全力保障脱贫攻坚头等大事。投入 3885 万元，全力保障脱贫攻坚资金需求，加快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本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226 万元，占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99%，远超德阳规定的 1% 要求。再次补充四项扶贫基金 620 万元，基金总规模累计达 1860 万元；先后发放教育扶贫基金 169 万元，资助 1706 名贫困家庭学生就学；发放卫生扶贫基金 467 万元，救助贫困人口就医 11937 人次；支持 582 户贫困户获得扶贫小额信用贷款 1375 万元；提供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 220 万元。17 个扶贫专项按计划实施，年度目标如期完成。贯彻落实省委对口帮扶深度贫困县决策部署，按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3% 安排对口帮扶甘洛资金 485 万元；安排 458 万元支持我市 179 名干部深入甘洛开展帮扶工作。

4.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投入 26586 万元，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安排 14650 万元支持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三大战役”，安排 3600 万元推进新市污水处理厂建设，安排 3500 万元用于土壤污染治理，安排 964 万元投入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安排 2407 万元用于城市污

水处理，安排 **3019** 万元用于城市垃圾处理。共争取到中央全面推进国家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8336** 万元，撬动全社会投入 **237353** 万元开展 **48** 个节能减排项目。筹措 **4060** 万元关闭煤矿 **2** 家，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 **18** 万吨。

4.坚持织密社会保障体系网。投入 **51815** 万元，支持实施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00** 元。连续 **15** 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惠及 **55249** 名企业退休人员。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足额保障城乡最低生活需求，进一步提高农村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落实残疾人“两项补助”扶助政策，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43** 万元；统筹 **236** 万元，为 **5035** 名残疾人适配 **48** 类 **6015** 件辅具，实现全市残疾人辅具全适配；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制度进一步完善。实施覆盖城乡的统一居民医保制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450** 元。拓宽失业保险基金使用范围，支持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投入 **465** 万元用于“三类人员”免费乘坐公交车，全年免费乘坐 **221198** 人次。

5.支持卫生事业健康发展。筹措 **29070** 万元，深入推

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48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55 元，为城乡居民免费提供 14 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拓展深化医药卫生综合改革，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县级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加成。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逐步提高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家庭的财政保障水平。安排 290 万元，实现血吸虫病消除达标。支持加强食品药品监管，认真落实食品安全战略。

6.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筹措 46525 万元，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减免公办幼儿园在园困难儿童保教费。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学生“三免一补”政策，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继续推动高中和职业教育发展，按政策将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提高到 500 元，落实中职全面免学费政策。全面落实对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

7.支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促进文化繁荣兴盛。筹措 5483 万元，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着力提高文化软实力。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全市博物

馆、纪念馆、图书馆、文化馆，21 个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农村电影公益放映 1812 场。

8.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及城乡统筹发展。筹措 116664 万元，强化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安排 800 万元开展“百镇建设试点行动”，降低城镇化过程中的人口转移成本。筹措 7672 万元推进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继续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效果。筹措 5573 万元实施危旧房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兑现购房补贴 547 万元，改善群众住房条件。累计投入 926 万元实施雪亮工程建设和综治中心建设，有力增强预警预防和打击犯罪能力，提升平安建设现代水平。投入 1840 万元实施绵竹市大熊猫国家公园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投入 367 万元支持独立工矿区工人转型发展技能培训中心建设，积极应对矿山关闭后的转型发展需求。努力保障“六大攻坚”、“六大会战”资金需求。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

2018 年，财税改革深入推进，收支规模继续扩大，支持发展更加有力，民生保障不断增强。财政工作在应

对矛盾、解决困难中有序推进，困难和矛盾主要表现在：一是受政策影响，我市因转型发展经济高速增长态势陡然下降的复苏尚待时日与支持转型发展的投入需求必须增加之间的矛盾逐渐尖锐；二是保运转、保民生等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的资金需求不断增加；三是债务还本付息压力逐年增加；四是部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低，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及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9 年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将切实贯彻《预算法》，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定不移推进重点工作“六大攻坚”、重大项目“六大会战”，切实转变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方式，有保有压编制预算。

一是收入预算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充分考虑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和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与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二是支出预算要统筹兼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从紧编预算，从严控支出”，着力优化结构，突出支出重点，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按照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的战略部署，德

阳市委“七大行动”重点部署，绵竹市委“112366”总体思路和目标定位，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保障力度，精准聚焦增强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支撑能力。三是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健全财政支出政策决策机制，建立重大项目统筹平衡机制和民生政策统筹平衡机制，加强重大项目和民生政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逐步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努力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五是有效防控财政风险，规范举债融资行为，确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稳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一）2019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2019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98816 万元，比上年同口径增长 8.9%；加上返还性收入 1234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624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666 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52041 万元、从其他资金（存量资金）调入 8596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21399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16748 万元、

援藏支出 95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847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319562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1956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1）教育支出 41935 万元，主要安排学前教育、普通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城东第四幼儿园 ppp 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校舍维修和校园文化建设、现代教育技术装备更换、网上巡查系统升级改造经费、校园安保、绵竹中学、南轩中学高中资金缺口以及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8 万元主要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及护理补贴、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优待、退役士兵安置、退役军人普惠、优抚对象抚恤、殡葬普惠、居家养老服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残疾人护理补贴、行政事业丧葬抚恤、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3）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等支出 41516 万元，主要安排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建设、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项目、水、大气、土壤、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四大战役”开展、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矿山转型整

治基础设施及民生事业、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农村宅基地房屋测绘、酒城安置小区配套工程建设、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4) 农林水支出 **41639** 万元，主要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广济镇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及美丽乡村建设、畜禽面源污染专项整治、动物疫病补助、绵远河小岗剑滑坡泥石流河段应急除险工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划定建设、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及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5) 卫生健康支出 **17997** 万元，主要安排高龄津贴、城乡居民医疗、优抚对象医疗、基本公共卫生、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特扶发放、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医联体建设、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城乡医疗救助、行政事业医疗、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6) 交通运输、资源勘探信息、灾害应急等支出 **7861** 万元，主要安排绵茂公路隧道管养、公路交通安全隐患日常治理、三类人员免费乘坐公交车、农村公路改善、

智慧安监平台建设、安全生产的落实与宣传、国资服务与管理、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441** 万元，主要安排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建设、地质灾害防治、气象服务、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8) 住房保障支出 **9291** 万元，主要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9) 商业服务业、金融、粮油等支出 **6282** 万元，主要安排内外贸发展促进、园区服务及管理、产粮大县建设、托市粮仓储和处置、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粮食低温库建设、粮油储备、优质粮食工程、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10) 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等支出 **8221** 万元，主要安排开展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推动磷化工企业转型发展、促进工业企业技术升级、推进“双创”工作、全市科学知识普及、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体育场馆免费开放以及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11) 公共安全支出 **17707** 万元，主要安排绵竹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建设项目、公共安全维护、天网工程运行、

检察院信息化建设、法院文化建设、扫黑除恶、司法社区矫正、司法救助、普法宣传、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46** 万元，主要安排政府机构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加强社会管理、正常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等。

（13）其他支出 **5668** 万元，主要用于援彝支出、消化历史遗留问题等。

（14）预备费 **40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15）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4900** 万元，主要用于债务付息和债务发行费用。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2019 年，我市上级补助收入预计 **63256**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234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6241** 万元（其中：财力性转移支付 **23770** 万元、定向转移支付 **1247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666** 万元。

返还性收入中，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455**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2545**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

还-8734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3000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900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1817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中，财力性转移支付 23770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 106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867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125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760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243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18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2114 万元；定向转移支付 12471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收入 858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656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765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470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4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6 万元、农林水 6904 万元、住房保障 1173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92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59 万元，扣除债务还本支出 400 万元后，收入总量 77786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7786 万元，

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城市基础设施支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方面。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48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48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555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2109 万元（其中财政对困难人员代缴收入 49 万元），利息收入 36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0086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212 万元，结余资金 1343 万元。

（二）2019 年财政工作

2019 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按照川府办发【2018】48 号文件精神，组织落实好本次人代会关于财政预算报告的审查意见和相关决议决定，规范财政管理，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1.抓好收支预算执行管理。依法组织收入，加强收入

征管，有效组织财政收入，努力完成年初预算；改善收入质量，提高税收收入占比，规范非税收入征缴；加强支出管理，认真落实“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优结构”的重要要求，优化支出结构，确保“运转、民生”支出需要，保障市委确定的重大项目、重点工作资金需求。

2.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强化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加强债务监测预警，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3.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落实脱贫攻坚财政投入，精准使用财政扶贫资金，管好用好四项扶贫基金，拓宽困难群众增收渠道，强化财政扶贫资金监管。继续落实帮扶贫困地区政策，做好援藏援疆帮扶工作。

4.巩固提升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支持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支持绿色产业发展。

5.全力支持民营经济，推动绵竹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德阳市委和绵竹市委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全面创新试点改革。

继续支持工业强市战略，构建特色优势现代产业体

系。统筹优化升级工业发展资金支出结构，重点支持锂电、生物制剂产业培育增量，及医药生产、钢铁产能重新布局。支持白酒产业做大做强，打造“绵竹精酿”原酒品牌；支持剑南春做强做优，提升品牌影响。推动传统化工产业向精细化、高端化发展，支持培育壮大新支柱产业。

综合运用“银政通”、“园保贷”和财政奖补、财政金融互动政策，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效应，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效率和水平，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

6.深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大支农资金投入，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落实惠农富农政策，深入推进财政资金“五补五改”，不断壮大乡村振兴风险补偿金规模，用好用活风险补偿金，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支持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抓好农村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推进宜居乡村建设，支持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支持村集体经济发展。

继续支持“工业强市、文旅名城、美丽家园”建设，支持绵竹加快建成“全省转型发展示范区、旅游度假目的地”。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加速崛起，加快城镇化进程。支持推动工矿区生态修复，发展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支

持矿山关闭后转型发展、乡村旅游、全域旅游发展。集中力量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7.加强和改善民生保障。持续加大财政民生投入，支持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支持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继续深化卫生健康制度改革，统筹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建设，支持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按照市委“112366”总体思路和目标定位，坚定不移推动重点工作“六大攻坚”、重大项目“六大会战”，继续想方设法筹措保障“六大攻坚、六大会战”资金需求。

8.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现代财政管理制度建设，进一步落实税制改革。纵深推进财政支持发展方式转变，规范实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加快推进全域旅游PPP项目。深入推进金融互动政策。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建立政府采购和预算管理融合机制，建立政府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机制。

9.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逐步将绩效管理覆盖四本预算，并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

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并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按照地方政府和各部门各单位是预算绩效管理的责任主体，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对本地区预算绩效负责，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负责，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10.纵深推进财政系统自身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政治建设。注重思想教育和行为管控，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持续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加强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层层压紧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强化财政管理监督。强化财政基础管理。规范财政权力运行。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监管。

各位代表，完成**2019**年财政预算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大力弘扬“敢想、敢干、敢担当，创新、创业、创一流”的新时期绵竹精神，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以对党忠诚、为党尽职、为民造福的政治担当，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勇立潮头的历史

担当，以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的责任担当，
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以钉钉子精神做实做好新时代财
政工作，为推动绵竹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